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DONGRI LIMITED COMPANY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正文)



董事长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appears to be the name of the Chairman.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公司代码：600113

公司简称：浙江东日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杨作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小磊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14,431,933.27	1,904,235,878.05	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72,722,435.04	1,456,514,965.30	1.11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1,320.55	45,358,713.01	-52.75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2,785,442.15	103,678,583.85	-2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07,469.74	27,564,540.52	-4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05,549.67	27,478,950.25	-42.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	2.99	减少1.8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55.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2,774.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12.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1,894.41	
所得税影响额	-265,707.23	
合计	501,920.0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0,57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东方集团公司（从属名称：温州玻璃钢建材厂）	202,807,800	49.29		无		国有法人
胡政一	3,033,100	0.7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胡再富	2,330,600	0.5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官金华	1,530,000	0.3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学军	1,425,000	0.3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叶东波	1,173,200	0.29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赵仲华	1,093,751	0.2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宋有亮	923,559	0.2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夏名扬	903,200	0.2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纪仁	881,035	0.2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东方集团公司（从属名称：温州玻璃钢建材厂）	202,80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807,800			
胡政一	3,0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33,100			
胡再富	2,33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0,600			
官金华	1,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000			
陈学军	1,4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5,000			
叶东波	1,1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3,200			
赵仲华	1,093,751	人民币普通股	1,093,751			

宋有亮	923,559	人民币普通股	923,559
夏名扬	9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903,200
王纪仁	881,035	人民币普通股	881,0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前十大股东之间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	116,934,455.10	82,257,826.90	42.16	主要为公司对山西临汾农都公司及哈尔滨东稷公司投资所致
预收款项	32,085,331.11	18,995,526.37	68.91	主要为公司现代农贸城预收租赁费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586,109.94	24,420,646.14	-81.22	主要为公司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82,785,442.15	103,678,583.85	-20.15	主要为疫情原因减租及收入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846,514.11	1,921,723.54	-55.95	主要为各市场业务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	568,794.68	808,562.82	-29.65	主要为益优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112,774.67	100,000.00	1,012.77	主要为龙游百益公司取得补贴收入所致
投资收益	-1,073,371.80		不适用	主要为联营企业按权益法确认的损益
资产处置收益	59.05	5,251.79	-98.88	主要为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9,259.29	20,127.08	-54.00	主要系运输公司税收减免所致
营业外支出	52,571.30	11,258.50	366.95	主要系益优公司慰问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	6,161,947.30	9,272,669.91	-33.55	主要为公司利润下降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1,320.55	45,358,713.01	-52.75	主要为因疫情原因减租及收入减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66,712.22	-379,370,621.64	不适用	主要为上期公司购买现代农贸城资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870.29	406,564,254.17	不适用	主要为上期公司配股募集资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温州东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挂牌转让价格并继续挂牌的议案》，同意拟以人民币10400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再次通过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温州东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2020年2月24日，“温州东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2020年4月3日，通过浙江产权交易所电子竞价会，最终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为温州智慧藤房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10500万元，公司与温州智慧藤房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签订了《温州东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合同》。

本次转让温州东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是公司进一步聚焦农产品批发交易市场建设与运营主业发展的需要，切实履行2018年公司配股时剥离相关房地产业务之承诺。本次股权转让顺利完成，温州东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根据公司初步测算，本次股权转让扣除交易费用及税费后，预计将增加公司当期损益约5000万元，最终数据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作军
日期	2020年4月29日